

中國社會科學院簡帛研究中心
中國社科院歷史所戰國秦漢室

楊振紅 鄔文玲 主編

簡帛研究 二〇一四



慶祝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建所六十周年

中國社會科學引文索引 (CSSCI) 來源集刊

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



簡帛研究二〇一四



中國社會科學院簡帛研究中心
中國社科院歷史所戰國秦漢室

楊振紅 鄭文玲 主編

圖書在版編目 (CIP) 數據

簡帛研究. 2014 / 楊振紅, 鄧文玲主編. —桂林:
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, 2014.12
ISBN 978-7-5495-6285-5

I . ①簡… II . ①楊… ②鄧… III . ①竹簡—中國—文集
②帛書—中國—文集 IV . ①K877.54-5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4) 第 302585 號

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出版發行

(廣西桂林市中華路 22 號 郵政編碼: 541001)
(網址: <http://www.bbtpress.com>)

出版人: 何林夏

全國新華書店經銷

桂林廣大印務有限責任公司印刷

(廣西桂林市臨桂縣金山路 168 號 郵政編碼: 541100)

開本: 889 mm × 1 194 mm 1/16

印張: 23 字數: 480 千字

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 0 001~1 200 冊 定價: 100.00 元

如發現印裝質量問題, 影響閱讀, 請與印刷廠聯繫調換。

目 錄

清華簡《別卦》卦名補釋	程 浩/1
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與《詩經·周頌》的性質新論	孫飛燕/5
清華簡《保訓》“中”字解	朱新林/12
楚簡字詞零識(三則)	王凱博/19
《老子》“家國天下”觀與先秦諸子之同異	吳勁雄/25
《里耶秦簡(壹)》所見秦代公田及其管理	沈 剛/34
里耶秦簡“令史行廟”文書再探	魯家亮/43
里耶秦簡牘綴合札記(四則)	何有祖/52
《里耶秦簡牘校釋(第一卷)》人名統計表	單印飛/59
放馬灘秦簡《志怪故事》考釋	姜守誠/118
放馬灘秦簡乙種《日書》補遺	劉玉環/178
訓釋簡牘語義不明文字的間接證據 ——以校釋雲夢睡虎地秦簡《法律答問》65 簡釋文及語譯為例	蔣非非/184
岳麓秦簡《芮盜賣公列地案》注釋獻疑	陳松長 吳美嬌/193
漢律構成中“篇”“章”“條”“事”之關係	宋 潔/198

馬王堆帛書“戊戌奇風”與楚漢彭城之戰	程少軒/208
河西漢簡所見候望簽牌探研	
——兼論簽牌的一種使用方式	樂游/214
《肩水金關漢簡(貳)》疑難字形義考辨	何茂活/225
敦煌馬圈灣漢簡釋文校讀舉例	秦鳳鶴/237
論漢魏時期戶籍文書的著錄內容	韓樹峰/248
孫吳戶籍之確認	
——以嘉禾四年南鄉戶籍為中心	凌文超/265
雲夢睡虎地出土秦律的性質	[日]江村治樹著 單印飛譯/326
韓國羅州伏巖里出土百濟木簡的釋讀及其用途分析	
——兼論7世紀初百濟的地方統治	[韓]尹善泰著 戴衛紅譯/343

清華簡《別卦》卦名補釋*

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 程浩

內容提要 清華簡《別卦》載有六十四卦的卦名與卦象，其卦名用字與其他“易”類文獻多有歧異。這些用字的不同大多屬於音近假借的範疇，但其中的個別卦名當屬義訓而來。如《別卦》中對應今本《周易》卦名“姤”的“鯀”字，與“姤”同義且見於本卦爻辭。“介”字與其對應的卦名“豫”都可訓為大，同時也見於本卦爻辭。《別卦》中的“揲”字可讀為“登”，與《周易》卦名“升”音義皆通。而用作“噬嗑”卦名的“𧔧”，則是從與“噬”字同義的“齧”字演化而來。

關鍵詞 清華簡 《別卦》 《周易》 卦名

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中有數枚載有卦名與卦象的短札，整理者擬題之為《別卦》。該篇是繼上博楚簡本、馬王堆帛書本、阜陽漢簡本《周易》以及王家臺秦簡《歸藏》後早期易學文獻的又一重大發現，對研究六十四卦的卦名、卦序以及流傳與演變的過程都有重要意義。

《別卦》通篇用楚文字書寫，卦名用字與其他版本多有歧異。這些用字的不同大多屬於音近假借的範疇，整理者已經給出了很好的釋讀意見。^①但其中的個別卦名僅“乞靈于聲韻”來解釋似有未安，故在此試做別解。

* 本文係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“清華簡《繫年》與古史新探”(10&ZD091)、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“中國國家起源研究的理論與方法”(12&ZD133)階段性研究成果。

① 李學勤主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肆）》，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3。

今本《周易》卦名“姤”，《別卦》作“繫”。

整理者以音近釋之：

繫即繫，今本《周易》作姤，係通假關係。繫在錫部見母，姤在侯部見母，韻部旁對轉。

作為卦名的“姤”字，上博楚簡本作“敏”，二字音近通用。又《周易》“隨”卦“上六”爻辭：“拘係之”，上博楚簡本作“係而敏之”，知“係”（即“繫”），“敏”義近，都是表係縛拘止意。^① 由此可知，本卦中的“姤”字表示的也應該是與“繫”相同的意義，而非《象》傳所說的“遇也”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《周易》本卦“初六”爻辭：“繫于金柅，貞吉。有攸往，見凶，羸豕孚蹢躅”，第一字即為“繫”；而“上九”爻辭：“姤其角，吝，无咎”，第一字為“姤”。我們知道，卦名與爻辭多有聯繫，許多爻辭中都體現了卦名。這在《周易》中不乏其例，如“需”卦爻辭：

初九，需于郊，利用恒，无咎。

九二，需于沙，小有言，終吉。

九三，需于泥，致寇至。

六四，需于血，出自穴。

九五，需于酒食，貞吉。

上六，入于穴，有不速之客三人來，敬之終吉。

除“上六”爻外，爻辭中都有卦名“需”，且每爻通用的“需于某”句例也與本卦“繫于金柅”相合。因此，我們頗疑《別卦》所用卦名“繫”即從“初六”爻辭“繫于金柅”中擷取而來。而前文已述，“姤”、“繫”本同義，則今本《周易》卦名用“上九”爻辭首字“姤”與《別卦》卦名用“初六”爻辭首字“繫”就無別了。

二

今本《周易》卦名“豫”，《別卦》作“介”。

整理者解釋說：

① 丁四新：《楚竹書與漢帛書〈周易〉校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，52頁。

介字與王家臺秦簡《歸藏》同。阜陽漢簡、今本《周易》作豫。介屬月部見母，豫屬魚部喻母，魚月旁對轉，見喻牙喉音，音近可通。

關於卦名“豫”何以作“介”，王家臺秦簡《歸藏》公布後學界曾有過相關討論。^①這其中以廖名春先生的觀點最為值得重視，他認為各本卦名作“豫”、“余”、“餘”、“介”等皆取自“豫”卦訓“大”之本義，并指出：“‘餘’有饒、多義，而‘豫’《說文》以為‘象之大者’，當有大義。兩字義當相近。‘介’有大訓，與‘餘’、‘豫’同義。”^②

此外，本卦“六二”爻辭“介于石，不終日，貞吉”，第一字恰為“介”，則本卦卦名作“介”的情況可能與上一條“姤”卦作“繫”一樣，是在字義相同的前提下擷取了其他爻辭的首字作為卦名。

三

今本《周易》卦名“升”，《別卦》作“撓”。

整理者的注釋為：

撓，王家臺秦簡本《歸藏》、今本《周易》作升。撓應分析為從手，皇聲。皇即徵之初文。皇和升同為蒸部字，聲母同為舌音，聲近可通。

我們認為《別卦》中的這個“撓”字可以讀為“登”。“皇”、“登”都屬端母蒸部，實為同音字，音韻上的關係較之“皇”與“升”更近。馬王堆帛書本、阜陽漢簡本卦名即用“登”字，帛書本爻辭中的“升”也都作“登”。《爾雅·釋詁》：“登，陞也。”“登”、“升”義雖近，但仍有差別。“登”字造字本義為雙手持豆行烝祀，引申為登進。而“升”字像斗之行，與“登”音近而得“登”義。觀諸本卦“九三”與“六五”爻辭，帛書本“登虛邑”、“登階”也明顯要勝過今本作“升虛邑”與“升階”。

由是觀之，《別卦》、馬王堆帛書、阜陽漢簡本卦卦名作“登”得其本意，而王家臺秦簡《歸藏》、今本《周易》用“升”字則是通假後的結果。

^① 廖名春：《王家臺秦簡〈歸藏〉管窺》，《周易研究》2001年第2期；王寧：《對秦簡〈歸藏〉幾個卦名的再認識》，簡帛研究網，2002年10月8日；王輝：《王家臺秦簡〈歸藏〉校釋(28則)》，《江漢考古》2003年第1期。

^② 廖名春：《王家臺秦簡〈歸藏〉管窺》，《周易研究》2001年第2期。

四

今本《周易》卦名“噬嗑”，《別卦》作“斮”。

整理者認為：

斮，王家臺秦簡《歸藏》作筮，今本《周易》作噬嗑，筮嗑都是月部禪母字。斮應分析為從齒（齒）從又欠聲，欠談部溪母字，與月部禪母的筮嗑可以通假。談月旁轉，溪禪亦有通轉之例。

本卦卦名在《周易》為“噬嗑”兩字，在《別卦》則為一字。我們知道，《別卦》簡制較短，各卦象卦名的間距又必須保持一致，故而簡文對二字的卦名或省簡為一字或作合文處理。“噬嗑”作為卦名的主要含義在於“噬”，爻辭也僅用“噬”字：

六二，噬膚，滅鼻，无咎。

六三，噬臘肉，遇毒，小客，无咎。

九四，噬乾肺，得金矢，利艱貞，吉。

六五，噬乾肉，得黃金，貞厲，无咎。

再加之王家臺《歸藏》也作“筮”，可知《別卦》的“斮”字應對應“噬”。“噬”，王弼注：“齧也”。簡文中的“斮”，從齒從又欠聲。趙平安先生將其與卜辭中從齒從又讀為“孽”的字聯繫起來，認為就是“齧”的本字。^① 趙先生對“斮”字結構及來源的分析非常有道理，并且卦名作“齧”也與王弼所注“噬”字之義相合。因此，《別卦》中將“噬”寫作“斮（齧）”的情況應該與前述幾條類似，都是由於字義相同而換用為卦名。

附記：本文承蒙趙平安先生、李守奎先生指正，謹致謝忱！

① 趙平安：《戰國文字“噬”的來源及其結構分析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30輯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4，286–289頁。

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與《詩經·周頌》 的性質新論^{*}

廈門大學歷史系 孫飛燕

內容提要 關於《詩經·周頌》的性質，學者一般認為主要是“告神明”的祭祀詩，然而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讓我們重新思考這一成說。《周公之琴舞》中的詩應屬於《周頌》，但這些詩不是向鬼神祝禱之辭，而是面向大臣的講話。這說明針對現實中的人所作的詩在《周頌》中占很大的比重。經過全面的梳理，筆者認為《周頌》的性質可能是統治者在重大典禮上所作的樂舞之詩。其中有些典禮是單純的祭天、祭地、祭祖等祭祀活動，有些典禮中祭祀活動祇是典禮的一部分。為這兩類中的祭祀活動所作的詩是為了“告神明”；在第二類典禮上祭祀後所作的詩面向現實中的人，但是因為舉行過祭祀，所以也會在詩中提到祖先、天地。

關鍵詞 《周公之琴舞》 《周頌》 性質

《詩經·周頌》的性質、各篇的主旨，歷來都是研究《詩經》的學者非常關注的問題。但衆說紛紜，因此還有深入研究辨析的必要。一般認為，《周頌》主要是“美盛德”、“告神明”的祭祀詩。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的發現，啟發我們對此成說重新思考。本文試圖通過對《周公之琴舞》的分析，重新探討《周頌》的性質。

* 本課題研究得到福建省社會科學規劃項目“清華簡《繫年》中的春秋史料研究”(2013C043)的資助。

一 《周頌》代表性看法存在的問題

關於《頌》的性質，《毛詩序》認為：“頌者，美盛德之形容，以其成功告於神明也。”^①意思是說，《頌》主要描述盛德，在祭祀時向神明報告“成功”。描述盛德說的是《周頌》之詩在內容上的特點，祭祀時告神明說的是《周頌》之詩的用途。鄭玄《周頌譜》也認為《頌》是“周室成功致太平德洽之詩”，並且指出祭祀的緣由和目的：“故自郊、社、祖廟、山川、五祀，義之修，禮之藏也。功大如此，可不美報乎？故人君必繫其牛羊，馨其黍稷，齊明而薦之，歌之舞之，所以顯神明，昭至德也。”^②《毛詩序》的說法影響很大，也得到很多學者的認同。當代學者高亨先生就認為《頌》是朝廷祭祀鬼神的祭歌，又含有贊美“功德”的意味。而《周頌》是周王朝的祭歌，其中大多數詩篇或者贊美鬼神的“功德”，或者贊美當代王侯和別人的“功德”，以告鬼神。^③

《毛詩序》對於《頌》的定義是否合理呢？我們先來看“美盛德之形容”的說法。實際上，《周頌》中大多數詩篇描述的是盛德和成功，但是也有些詩篇並非歌頌盛德，最典型的是《閔予小子》、《訪落》。《閔予小子》：

閔予小子，遭家不造，嬛嬛在疚。於乎皇考！永世克孝。念茲皇祖，陟降庭止。維予小子，夙夜敬止。於乎皇王！繼序思不忘。

這首詩訴說了自己家道未成，孤獨憂傷的心情；表達能够永遠祭祀皇考的決心；因為皇祖會監視人間，自己要夙夜敬慎，繼承先王的事業。

《訪落》：

訪予落止，率時昭考。於乎悠哉！朕未有艾。將予就之，繼猶判渙。維予小子，未堪家多難。紹庭上下，陟降厥家。休矣皇考，以保明其身。

這首詩表達的思想一是要遵循昭考，二是感歎自己不能勝任邦家的災難，三是贊美皇考之休能保勉其身。

顯然，這兩首詩描寫的絕非“成功”。尤其是“閔予小子，遭家不造，嬛嬛在疚”、“於乎悠哉！朕未有艾。將予就之，繼猶判渙”、“維予小子，未堪家多難”等語句展現的可以說是憂病患難的景象。

再來看“告神明”的說法。祭祀是祭祀者和神靈之間的溝通和交流，《周頌》中的多數詩

① [漢]毛亨傳,[漢]鄭玄箋,[唐]孔穎達疏:《毛詩正義》,《十三經注疏》,臺北:藝文印書館,2011年初版十六刷,18頁。

② [漢]毛亨傳,[漢]鄭玄箋,[唐]孔穎達疏:《毛詩正義》,703、706頁。

③ 高亨:《詩經引論(一)》,《高亨著作集林(第九卷)》,北京:清華大學出版社,2004,192頁。

篇確實是祭祀鬼神的樂歌，例如《我將》就是祭祀上帝和文王的一首詩：

我將我享，維羊維牛，維天其右之。儀式刑文王之典，日靖四方。伊嘏文王，既右饗之。我其夙夜，畏天之威，于時保之。

但是，很多學者已經指出《周頌》有些詩篇並非用於祭祀，最明顯的就是《振鷺》、《有客》。比如《有客》：

有客有客，亦白其馬。有萋有且，敦琢其旅。有客宿宿，有客信信。言授之紩，以紩其馬。薄言追之，左右綏之。既有淫威，降福孔夷。

該篇是為客人而作，與祭祀告神沒有關係。

從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，《毛詩序》祇是就《周頌》的大體而言，其定義並非適用於每一首詩。由於不是用於祭祀的這類詩在今本《周頌》中所占比例不大，所以學者一般仍然認為《周頌》主要是“告神明”的祭祀詩。然而，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讓我們在這個問題上有了新的認識。

二 《周公之琴舞》之詩的性質和內容

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記載了周公和成王作的儆毖之詩。簡文先說周公作儆毖之詩，但祇記了一首詩的“元內啟”部分。簡文又說成王作儆毖之詩，隨後記載了九首詩。這九首詩有的是周公所作，有的是成王所作，筆者在下文會有分析。筆者認為這些詩應該都屬於《周頌》，有兩個理由：一是成王作的第一首詩即《詩經·周頌》中的《敬之》。而周公的儆戒之詩針對羣臣，成王的儆戒之詩主要針對自己，從所有詩句的語氣、內容、思想等方面來看，這些詩是語氣一致、前後連貫的，應該是在一個特定的場合製作，不可能是戰國時的編者將成王和周公在不同時間、不同場合的詩組合在了一起。既然《敬之》屬於《周頌》，而這些詩又是同一組，那麼其他的詩自然也屬於《周頌》。二是因為《周公之琴舞》與《芮良夫毖》形制、字迹相同，為同時書寫。《芮良夫毖》首簡背面有篇題“周公之頌詩”，曾被刮削。整理者指出這一篇題與其正面內容毫無聯繫，推測是書手或書籍管理者據《周公之琴舞》的內容概括為題，誤寫在《芮良夫毖》的簡背，發現錯誤後刮削。^① 這個推測是非常合理的。篇題“周公之頌詩”說明作者認為周公作的詩屬於《頌》。

從《周公之琴舞》的簡文來看，周公先對多士作了儆毖之詩，琴舞九遂；隨後成王、周公作了九首儆毖之詩，琴舞九遂。詩、樂、舞結合，一定是在盛大的典禮上使用。在這個盛大的典

^① 李學勤主編、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叁）》，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2，132頁。

禮上，成王和周公率領群臣在宗廟祭祀過祖先。這從簡文中的兩首詩可以看出。首先是周公之詩：“無悔享君，罔墜其考（孝），享惟慆思，考（孝）惟型思。”這首詩是周公對多士的儆毖，儆毖的內容是什麼呢？關鍵在於對“享”、“考”的理解。李學勤先生認為“享”字訓為獻，是說以全心獻於君王，“享”的涵義類於晚出的“忠”。“無悔享君，罔墜其孝”詩句說的是忠於君、孝於親。^① 李守奎先生認為“考”指“先考”，“考惟型思”指“你們的先考是效仿的榜樣”。^② 筆者的看法是，如果認為“考”指先考，“罔墜其考”就應當是說不要喪失先父，這種說法並不通順。更重要的是，金文和《詩經》中“享”、“孝”連用的例子十分常見，皆指對祖先的祭祀。金文的材料如追簋銘文“用享孝于前文人”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4219–4224）。《詩經》的材料如《小雅·天保》：“吉蠲為饋，是用孝享。”毛傳：“享，獻也。”鄭箋：“謂將祭祀也。”再如《周頌·載見》：“率見昭考，以孝以享。”清代學者馬瑞辰指出：“《諡法解》云：‘協時肇享曰孝。’是孝與享同義。故享祀亦曰孝祀，《楚茨》詩‘苾芬孝祀’是也；致享亦曰致孝，《論語》‘而致孝乎鬼神’是也。此詩‘以孝以享’，猶《潛》詩‘以享以祀’，皆二字同義。合言之則曰孝享，《天保》詩‘是用孝享’，猶《閟宮》詩‘享祀不忒’也。”^③ 因此筆者認為簡文的享、孝都是指祭祀。第一句“無悔享君”的“君”指先君。《小雅·天保》：“君曰卜爾，萬壽無疆。”毛傳：“君，先君也。”金文中可寫作“皇君”，例如叔噩父簋銘文（《集成》4056–4058）“其夙夜用享孝於皇君”。第四句“孝惟型思”與《大雅·下武》“永言孝思，孝思維則”意思相似，是說祭祀是別人的榜樣和準則。其次是成王所作的詩：“其余冲人，備（服）在清廟。惟克小心，命不夷歇，對天之不易。”^④ “余冲人”，成王自稱。“清廟”一詞見於《周頌·清廟》“於穆清廟，肅雔顯相”，鄭玄認為是文王之廟。“服在清廟”，李學勤先生已指出是在清廟中主祀。^⑤

雖然成王、周公在這個典禮上舉行過祭祀，但是《周公之琴舞》之詩不是向鬼神祝禱之辭。周公作的多士儆毖詩是面向大臣的講話，要求他們恭敬地祭祀。在成王、周公兩人作的九首詩中，李學勤先生認為再啟、四啟、八啟、九啟是周公所作，其餘為成王所作。^⑥ 筆者認為祇有第四首、第八首是周公所作。第二首詩贊美衆臣的祖先能輔佐君主，用意在於希望羣臣輔助自己。第九首詩講“弗敢荒德”，與其他詩中成王敬天敬德的言語相類。二者應該都是成王的口吻。從詩的內容看，周公的詩一是贊美成王，歌頌皇天之功；二是讓羣臣輔佐成王。成王的詩中一是贊美文人之美德，要求羣臣輔佐自己，二是在於儆戒自己敬慎天命，比如第

^① 李學勤：《論清華簡〈周公之琴舞〉的結構》，《深圳大學學報》（人文社會科學版）2013年第1期。

^② 李守奎：《〈周公之琴舞〉補釋》，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編《出土文獻研究》（第十一輯），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2，10頁。

^③ [清]馬瑞辰：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年，1085–1086頁。

^④ 李學勤主編、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參）》，133頁。

^⑤ 李學勤：《論清華簡〈周公之琴舞〉“寔天之不易”》，中國文化遺產研究院編《出土文獻研究》（第十一輯），2頁。

^⑥ 李學勤：《論清華簡〈周公之琴舞〉的結構》，《深圳大學學報》（人文社會科學版）2013年第1期。

一首：“敬之敬之，天惟顯思，文非易思。毋曰高高在上，陟降其事，俾監在茲。亂曰：訖我夙夜不逸，敬之，日就月將，教其光明。弼持其有肩，示告余顯德之行。”第五首也是如此：“恒稱其有若，曰享答余一人，思輔余於艱，乃是惟民亦思不忘。”這些詩中提到皇天、祖先，是因為成王和周公祭祀過，但其最終指向是現實政治。在重大的儀式上向大臣訓話，其實不難理解。要使周朝基業永固，統治者必然要勵精圖治，不敢貪圖享樂，也會對群臣提出各種要求和希望。

三 《周頌》性質新探

《周公之琴舞》中這類針對現實中的人所作的詩，今本《周頌》除了《振鷺》、《有客》，代表性的還有《烈文》和《臣工》。例如《烈文》：

烈文辟公，錫茲祉福，惠我無疆，子孫保之。無封靡於爾邦，維王其崇之。念茲戎功，繼序其皇之。無競維人，四方其訓之。不顯維德，百辟其刑之。於乎！前王不忘。

對於《烈文》的主旨，有的學者認為是祭祀詩，但從詩的內容看，明顯是周王對羣臣的儆戒，希望他們不忘前王之德，繼承祖先的基業並發揚光大。

再如《臣工》：

嗟嗟臣工，敬爾在公。王釐爾成，來咨來茹。嗟嗟保介，維莫之春。亦又何求？如何新畬？于皇來牟，將受厥明。明昭上帝，訖用康年。命我衆人，庤乃錢鏄，奄觀銅艾。

這是作者勸諭臣工、保介、衆人的詩。對於詩的內容，程俊英先生有很好的分析：“此詩前四句是周王告諭臣工的話，後四句是告諭保介的話。中四句為周王祈求上帝豐年之詞，末三句為命令農夫準備收割之語。”^①從歎聲“嗟嗟”、第二人稱代詞“爾”、“乃”來看，此詩是周王對這些人訓導的話語，不是祭祀時向神明禱禱。

《周頌》中的這些詩由於數量不多，沒有引起學者足夠的重視。清華簡《周公之琴舞》說明在重大典禮上統治者所作的這一類的詩并不少，《頌》詩主要用於祭祀的說法需要重新考慮，周初統治者對現實政治的關注不容忽視。結合《周公之琴舞》和今本《周頌》，我們可以看出，這類詩的內容有儆戒，包括自我儆戒和訓諭大臣，還有《振鷺》、《有客》這類為客人而作、宴饗先代之後的贊美詩。

以上筆者論述了《周頌》之詩可以分為兩類：一類是向神明祈禱之詞，一類是面向現實中的人。這兩類劃分祇是從總體而言，在內容上并不是截然分開的，祈禱之詩中常常會有儆戒

^① 程俊英、蔣見元：《詩經注析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1，954頁。

之語，面向現實中的人作的詩中也會有祈禱之詞。以上舉的《臣工》為例。筆者已經指出它不是祭祀時向神明頌禱之詩，這是從這首詩的總體上來看的，可是詩中為什麼會有“于皇來牟，將受厥明。明昭上帝，訖用康年”的語句？這個問題如何解釋呢？

筆者的看法是，祈禱之詞中有儆戒之語是容易理解的，因為祭祀時除了贊美祖先，也會向祖先表達決心。而面向現實中的人作的詩中會有祈禱之詞，是因為《周頌》的這些詩都是在重大典禮上使用，而重大典禮的禮儀程序中一般都會有祭祀的環節。在這一環節之後所作的詩面向現實中的人，但是因為舉行過祭祀，所以會提到祖先、天地。理由如下：

首先，關於《風》、《雅》、《頌》的區別，清代學者阮元認為在於舞容的有無。他指出，“頌”之本義為“形容”。《風》、《雅》但弦歌笙間，賓主及歌者皆不必因此而為舞容，惟三《頌》各章皆是舞容，故稱為“頌”。^① 這種說法是比較可信的。《周頌》全用樂舞，必然是盛大的典禮。我們知道，周人極其重視祭祀，因此這類典禮中都少不了祭祀的部分。陳戌國先生曾經指出，西周會同之禮中祭祀天神地祇之禮是其中的一部分；又如振旅之禮與祭祀天地之禮的結合，例見《逸周書·世俘》；天子登基禮亦必祭祀天神地祇，例見《逸周書·克殷》；封國建侯之禮自當祭天祭地，例見《逸周書·作雒》。這些典禮都是多種禮儀的有機融合（譬如按禮制還應當祭祖）。^②

其次，筆者在本文第二部分已經指出，《周公之琴舞》中會提到皇天、文人，原因在於這些詩不是用於祭祀告神明，而是在某個盛大的典禮上面向現實中的人所作，但是在這個典禮上成王和周公率領大臣進行過祭祀。

第三，據清華簡《耆夜》記載，周武王征伐黎國，歸來之後在文太室舉行飲至典禮。典禮上周公為武王作詩，詩中最後說“作茲祝誦，萬壽無疆”，其目的是祝福武王，但詩中開頭即說“明明上帝，臨下之光。丕顯來格，歆厥禋盟”，也提到上帝和祖先。^③ 這說明舉行飲至典禮會先祭祀，否則不會說上帝照臨下土、祖考享用祭品這樣的話。

按照上面的理解，我們就可以解釋為什麼面向現實中的人作的詩中也會有祈禱之詞。前面所說的《臣工》一詩，不可能祇是普通的勸誠農官之詩。《臣工》的最終目的是告誡百官注重農事，周代統治者所用禮樂中祇有籍田禮最適合。而籍田禮中會祭祀上帝。《國語·周語上》“虢文公諫宣王不籍千畝”章中虢文公詳細講述了籍田禮儀的程序：

先時五日，瞽告有協風至，王即齋宮，百官御事，各即其齋三日。王乃淳濯饗醴，及期，鬱人薦鬯，犧人薦醴，王裸鬯，饗醴乃行，百吏、庶民畢從。及籍，后稷監之，膳夫、農

① [清]阮元：《釋頌》，《摯經室集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3，18–19頁。

② 陳戌國：《先秦禮制研究》，長沙：湖南教育出版社，1991，197–198頁。

③ 李學勤主編、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壹）》，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0，150頁。

正陳籍禮，太史贊王，王敬從之。王耕一撥，班三之，庶民終於千畝。其后稷省功，太史監之；司徒省民，太師監之；畢，宰夫陳饗，膳宰監之。膳夫贊王，王歠大牢，班嘗之，庶人終食。

這段話描述了籍田禮的禮節。其中沒有說何時用樂舞，高亨先生推測說是勞酒的時候，^①這是很有道理的。從“王歠大牢”可以看出，王在舉行籍田禮的過程中祭祀過上帝。因此王在典禮上告誡百官的詩中提到上帝，這是很自然的事情。由此就很容易理解詩中“于皇來牟，將受厥明。明昭上帝，訖用康年”這類向上帝祈求豐年之語了。

關於《振鷺》、《有客》，從詩的內容上看不出與祭祀的關係，但是筆者傾向於是統治者在與祭祀有關的典禮上所作之詩。這是因為《周頌》樂舞所用之詩是成組的，在宴饗禮上作詩的話不一定每首都提到祖先和神明。《毛詩序》說《振鷺》“二王之後來助祭也”、說《有客》“微子來見祖廟也”，應該有一定的根據。

四 總結

根據以上分析，筆者認為，《周頌》的性質可能是統治者在重大典禮上所作的樂舞之詩。《周頌》之詩從總體上可以分為兩類：一類是向神明祈禱之詞，一類是面向現實中的人。其中有些典禮是單純的祭天、祭地、祭祖等祭祀活動，有些典禮中祭祀活動祇是典禮的一部分，比如登基大典。這兩類中的祭祀活動目的是向神明禱告、祈求，因此作的詩是為了“告神明”，主要內容是贊美和祈禱；在第二類典禮上祭祀後所作的詩面向現實中的人，為具體的典禮服務，如涉及行政的典禮就有自警、面向大臣的訓誡之辭，涉及宴饗的典禮有贊美客人之語。但是因為舉行過祭祀，所以也會在詩中提到祖先、天地，或者有向它們祈禱的話語。

筆者推測，由於典禮的多樣性，《周頌》各詩的主旨不會限於祝禱神明、自我儆懲、訓誡大臣、贊美賓客，其涉及的內容應該是更加豐富的，而這取決於西周時各種重要典禮的主要目的和訴求。這種推想是否合理，有待於新材料的檢驗。

補記：本文寫成後，蒙審稿專家提示，讀到徐正英、馬芳先生發表於《復旦學報》（社會科學版）2014年第1期的《清華簡〈周公之琴舞〉組詩的身份確認及其詩學史意義》一文，文中論證《周公之琴舞》中的詩屬於《詩經·周頌》的部分與本文第二部分首段的論據有所不同，且其論證詳細、充分，可參看。

^① 高亨：《周頌考釋（中）》，《高亨著作集林（第十卷）》，北京：清華大學出版社，2004，192頁。

清華簡《保訓》“中”字解^{*}

山東大學(威海)文化傳播學院 朱新林

內容提要 本文認為清華簡“中”的觀念不僅被後世的儒家繼承，且為道家所吸收。“中”字當作兩種解讀，“恐求中”、“既得中”之“中”為“和”的觀念，後世道家解作“和”更接近《保訓》原意；“假中”、“歸中”之“中”當作“司中”講，即溝通天人的祭祀巫覡。

關鍵詞 清華簡 《保訓》 中 和 司中

一 問題的提出

清華簡《保訓》自公布以來，學者對其中的“中”字進行了富於啟發性的探討。歸納起來大致從兩個方面着眼，一是認為“中”屬於思想範疇。如李學勤認為《保訓》篇裏的“中”為中正、中道，并指出它與後世儒家“中”的觀念密切相關，認為《保訓》中“中”的觀念正是儒家所津津樂道的“中道”的源頭。但對於上甲微怎樣“假中”、“歸中”於河，仍然無法講通。^① 姜廣輝認為“中”即是處理事情時要把握分寸，要將事情處理得恰到好处。^② 邢文認為“中”就是孔子所傳帝堯所說的“天之歷數在爾躬”的“天數”，也是傳說中舜得河圖的河圖之數，也是

* 本文為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青年基金項目“《淮南子》徵引先秦諸子文獻研究”（項目批准號：11YJC870042）研究成果，山東大學基本科研業務費項目“《淮南子》方術文獻研究”（項目編號：2014SQXM008）成果之一。

① 李學勤：《論清華簡〈保訓〉的幾個問題》，《文物》2009年第6期。《清華簡中的周文王遺言〈保訓〉》，《光明日報》2009年4月13日。

② 姜廣輝：《〈保訓〉十疑》，《光明日報》2009年5月4日。